

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သမ္မတ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  
**勐海县财政局文件**

海财会字〔2018〕13号

---

**勐海县财政局关于转发《西双版纳州财政局转发  
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测绘事业单位执行政府  
会计制度—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  
的衔接规定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勐海县交通局、勐海县水务局、勐海县林业局、勐海县国土资源局：

为确保新政府会计制度在测绘事业单位的有效贯彻实施，现将《云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测绘事业单位执行<政府会计制度—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>的衔接规定的通知》

(云财会发〔2018〕66)，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执行中有什么问题，请及时反馈县财政局会计监督检查股。

- 附件：1.西双版纳州财政局转发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测绘  
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—行政事业单位会计  
科目和报表的衔接规定的通知
- 2.云财会【2018】66号-云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  
印发测绘事业单位执行《政府会计制度-行政事  
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》的衔接规定的通知

勐海县财政局

2018年9月4日

(联系人：吴海燕，联系电话：5125499)

---

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9月4日印发

---